

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（其中：刘煜强先生、魏勇先生、陈叙先生、姚刚先生、周正女士、赵尘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）。会议由董事长陈永先生召集并主持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过各位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0）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0月30日